

2025 年度城市管理局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报告

2025 年，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部署要求，将法治建设与城市管理主责主业深度融合，以高质量法治保障城市治理现代化，现将全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强化政治引领，压实法治建设责任体系

（一）第一责任人全面履职，锚定法治建设航向

局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“一把手”工程抓细抓实：一是扛牢政治责任，牵头成立局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全年主持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法治建设重大事项 4 次，将法治建设纳入全局年度工作要点、绩效考核体系，与城市管理执法、市政设施维护、市容环境整治等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考核，形成“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”的责任链条。二是带头尊法学法，坚持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，全年组织习近平法治思想、《行政处罚法》《城市管理执法办法》等专题学习 10 次，带动班子成员和中层干部形成“学法规、用法规、守法规”的行动自觉。三是严把决策法治关，严格执行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，将合法性审查作为重大决策、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、重大合同签订必经程序。四是狠抓问题整改，针对上年度法治建设督查反馈的“执法流程不够

规范”“普法针对性不足”等问题，亲自牵头制定整改方案，细化8项整改措施，定期调度整改进度，推动问题全部整改到位并建立长效机制。

（二）健全工作机制，夯实法治建设保障

完善法治建设工作制度体系，明确法治建设目标任务、责任分工和考核标准。配齐配强法治工作力量，设立法规科专职负责法治统筹协调，聘请专业律师担任常年法律顾问，实现执法案件、重大执法事项、复杂行政争议等法律顾问全程参与。

二、规范执法行为，提升依法行政核心质效

（一）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

严格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全年公示行政处罚案件4件，梳理执法事项清单135项，常态化组织执法案卷评查2次，整改问题案卷2宗。进一步明确执法流程、处罚标准和时限要求，杜绝执法随意性。加强执法队伍建设，全年组织执法人员资格培训2期，新增执法人员8名，全部通过线上考核持证上岗。创新执法方式，深入践行“721工作法”，推行“柔性执法”“说理式执法”，既守住法律底线，又彰显执法温度。

（二）强化执法监督制约

建立“日常督查+专项检查+社会监督”三位一体监督机制。畅通群众监督渠道，通过政务网站、12345政务服务热线等平台，受理群众执法投诉举报15件，办结率和满意率均达100%。

三、深化普法宣传，营造尊法学法守法氛围

制定《2025 年学法普法工作计划》，围绕《城市绿化条例》《平顶山市城市容貌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等重点法规，开展“法治进社区、进企业、进校园”活动 5 场，发放宣传资料 1000 余份，覆盖群众 2000 余人次。针对占道经营、餐饮油烟污染等高频执法场景，深入商户开展“执法+普法”精准宣传，指导经营主体合法合规经营。

四、存在的问题

1. 部分执法人员法治思维和业务能力仍需提升，运用法治方式解决复杂城市管理问题的水平有待加强；
2. 普法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不足，部分群众对城市管理相关法规知晓率不高，主动守法意识有待培育。

五、2026 年工作计划

1. 持续压实第一责任人职责，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教育，完善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常态化机制，开展执法人员轮训 4 期，提升队伍法治素养和业务能力；
2. 推进执法规范化提质增效，优化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实施流程；
3. 创新普法宣传模式，针对商户、学生、社区居民等不同群体开展定制化普法活动。深化“以案释法”，选取典型案例编制普法手册，推动普法宣传走深走实。
4. 深化法治与民生服务融合，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流程，完善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机制，提升群众在城市管理领域的法治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